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13年度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保证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，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在原批准的189,000.00万元的2013年度担保额度的基础上，增加以下担保额度：

（表一）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担保单位	被担保单位	担保关系说明	2013年度原批准额度	2013年度调整后批准额度	增加说明
公司	名厨香港	母子公司	5,000.00	10,000.00	增加 5,000.00
创尔特	名厨香港	子公司间	10,000.00	15,000.00	增加 5,000.00
合计			15,000.00	25,000.00	增加 10,000.00

简称注释：创尔特热能科技（中山）有限公司简称“创尔特”；名厨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简称“名厨香港”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名厨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
1994年12月15日在香港注册成立，法定代表人：何启强，注册资本：300万美元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经营范围：进出口贸易。

截至2012年12月31日，名厨香港总资产26,864.49万元，总负债13,703.19万元，净资产13,161.30万元，2012年实现净利润1,092.57万元。（以上数据已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）

截至2013年3月31日，名厨香港总资产26,493.72万元，总负债13,150.98万元，净资产13,342.74万元，实现净利润216.51万元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名厨香港拟在合理公允的合同条款下，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及借款，并由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创尔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（详见表一），增加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；授权公司董事长何启强先生签署相关担保合同及法律文件。以上担保不涉及反担保。

名厨香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相违背的情况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1、为满足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，名厨香港拟在合理公允的合同条款下，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及借款，并由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创尔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、名厨香港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预期盈利能力，且具备偿还负债能力，预计上述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。

3、上述担保不提供反担保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2012年12月31日，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43,503.75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3.03%，实际担保余额为46,762.15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.35%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48,503.75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7.66%，实际担保余额为59,315.66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4.99%。

截至目前，除了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外，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的担保，且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年6月28日